

## 苗栗縣 111 年度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實施計畫

### 【兒童與青少年情緒障礙辨識與治療】

壹、依據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1 年 3 月 25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110034895 號函。

貳、計畫目標：

- 一、透過專業師資分享，認識與瞭解兒童與青少年情緒障礙的議題。
- 二、藉由專業知能的提升，增進輔導人員有效處理情緒障礙學生的輔導能力及處理技巧。
- 三、加強輔導人員對於兒童與青少年情緒障礙的辨識能力與專業敏感度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指導機構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二、主辦單位：苗栗縣政府
- 三、承辦單位：苗栗縣苗栗市福星國民小學、苗栗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

肆、參加對象：苗栗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之專任專業輔導人員、國中小專/兼任輔導教師，共計 50 人。

伍、活動內容：詳見課程表（如附件）

陸、報名時間及相關事宜：

- 一、為避免資源浪費凡報名參加研習者應全程出席，如有特殊理由無法出席，最遲應於活動辦理前三天於網路取消報名。

二、請於 **9 月 2 日起至 9 月 13 日 12 時前**於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網路報名。

三、響應環保政策，參加人員請一律自備環保杯、餐具。

四、參加人員請學校以公（差）假登記；全程參與者依實核給研習時數。

柒、預期效益：

- 一、藉由專業之培訓課程，增進輔導人員對情緒障礙學生相關議題的認識與瞭解。

二、透過實務經驗及案例分享，提高輔導人員對情緒障礙學生之處遇知能。

捌、獎勵：於本活動圓滿完成後，相關承辦人員依權責辦理獎勵。

玖、本計畫由本府陳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# 苗栗縣 111 年度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實施計畫

## 【兒童與青少年情緒障礙辨識與治療】課程表

日期：111 年 9 月 14 日（星期三）

地點：福星國小-三樓視聽教室

	活動時間	活動內容
	08:40~09:00	學員簽到
第一節	09:00~09:50	兒青情緒障礙症狀的辨識
第二節	10:00~10:50	情緒障礙的衡鑑
第三節	11:00~11:50	情緒障礙的鑑別診斷
	12:00~13:00	午餐休息
第四節	13:00~13:50	兒青情緒障礙的用藥概念
第五節	14:00~14:50	情緒障礙學生的治療策略
第六節	15:00~16:00	現場案例研討與解析
<b>講師資訊</b>		
外聘講師：楊晞 心理師		
學歷：		
東吳大學心理學研究所		
臨床與諮商組碩士		
經歷：		
喆方心理諮商所 臨床心理師		
台中醫院精神科 臨床心理師		
專長：兒童與青少年心理衡鑑及心理治療、泛自閉症評估與治療、親職諮詢、正向教養		